

证券代码：836068

证券简称：新宁诊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工业园区新宁诊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 其他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停牌。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同意挂牌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9月1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和《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2021年9月1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公司股票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4日的次一交易日即2021年9月15日起停牌。

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2021年9月1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

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所需材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经核对，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1090012）的《受理通知书》。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存在上述事项，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受理通知书》。

苏州工业园区新宁诊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